

欽定八旗通志卷七十九

典禮志二

八旗朝儀

附王公相見退避等儀

一朝期順治八年三月定王以下輔國公以上二

月三次大朝照常集

午門內諸王朝房其五日朝期集

太和門

順治九年定凡八旗武職官員大節及常朝日上

朝外每月月初一初十二十日具補服於

午門外分翼坐班如遇

皇帝巡幸除朝期外每日於

午門外分翼坐班止用常服

又題准王貝勒貝子公大臣凡遇

恩賞俱於每月常朝日進

內行禮

一朝位康熙元年定大朝及常朝日齊集親王世

子郡王長子貝勒貝子入八分公鎮國公輔國公  
在丹陛上序立東西各二班親王郡王貝勒爲一  
班貝子入八分公爲二班公侯伯都統子尙書第  
一班護軍統領副都統前鋒統領侍郎男步軍翼  
尉大九卿第二班一等侍衛護衛參領輕車都尉  
步軍協尉小九卿郎中第三班二等侍衛護衛騎  
都尉佐領員外郎科道官第四班三等侍衛護衛  
雲騎尉鳴贊官主事步軍校第五班護軍校驍騎

校博士筆帖式第六班其坐次各照職銜不論加級十六年題准每月常朝期及大節齊集滿員公侯伯鎮國將軍都統尙書左都御史子及凡一品官第一班輔國將軍護軍統領前鋒統領步軍統領副都統侍郎學士左副都御史通政使大理寺卿詹事府詹事男及凡二品官第二班奉國將軍步軍翼尉長史叅領一等侍衛護衛太常寺卿太僕寺卿光祿寺卿祭酒通政副使大理寺少卿少

詹督捕理事官侍讀學士侍講學士侍讀侍講庶  
子諭德洗馬鴻臚寺卿郎中給事中監察御史太  
常寺少卿太僕寺少卿輕車都尉及凡三品官第  
三班步軍協尉佐領司儀長二等侍衛護衛欽天  
監監正內閣侍讀司業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  
通政使司叅議中允員外郎騎都尉及凡四品官  
第四班三等侍衛護衛雲騎尉步軍校贊善欽天  
監監副太常寺寺丞主事大理寺寺正光祿寺署

正都察院經歷及凡五品官第五班護軍校驍騎  
校通政使司知事大理寺評事鳴贊官司務司庫  
等各職掌官及凡六品官六品筆帖式第六班七  
品官七品筆帖式第七班八品官八品筆帖式第  
八班九品官第九班

乾隆十六年重定百官班次皆依品序列正從一  
品爲一班二品爲二班遞至九品分爲九班至翰  
林詹事爲文學侍從之臣少詹事侍讀學士侍講

學士仍舊列三班庶子侍讀侍講洗馬國子監祭酒改列四班中允贊善司業編修檢討庶吉士改列五班其京營武職朝班及外省提鎮等官遇事入朝照康熙二十二年所定直省行禮班位提督二班總兵官三班副將叅將四班遊擊五班守備六班千總等官七班均附於右翼各班之末

一王公等入朝隨從順治九年定凡王公等進

午門親王隨護衛六員世子郡王五員郡王長子貝

勒四員貝子三員公二員民公侯伯都統子護軍  
統領副都統尚書侍郎許隨人役一名其餘不許  
隨從

又定親王以下貝勒以上進

官門隨護衛一員貝子以下不許隨進

康熙元年題准凡親王以下公以上進

午門時順治九年例如詔

御前止許隨護衛一員

六年題准親王郡王進

午門時止許隨護衛二員貝勒以下公以上許隨護衛一員

二十二年題准親王以下公以上進

午門時隨從人數仍照順治九年例如詣

御前王貝勒年未滿十六歲者許隨護衛二員

一稽查雍正三年八月議准

紫禁城內各門一應看守之處甚屬緊要今在

內行走諸王大臣官員及各執事人等仍照常令在  
景運門隆宗門後左門出入其後右門原係膳房茶  
房及應行走之執事人等出入之門亦應仍照舊  
例其餘不許出入令該班大臣官員問明其不應  
出入者卽行攔阻如有奏事大臣等帶領閒人行  
走而該班大臣官員等不行稽查致有混入者將  
帶入之大臣及該班之大臣章京護軍校護軍等  
一併治罪再

皇上躬祭

壇

廟及陛

殿之日一應執事人等俱於五鼓入內伺候寅夜之際無憑稽查俱令各該管人等帶入其部院大臣官員原從後左門出入仍令侍衛等隨入其內閣兵部理藩院官員及兼理部務在

內行走之王大臣處回事官員等仍照舊例令在

景運門 隆宗門 出入左翼門 右翼門 昭德門 貞度門  
此四門除官員執事人等行走外 跟隨之家人一  
槩不許行走如有違禁擅入者將家人之主及該  
班之章京護軍校護軍等一併治罪倘看守之人  
怠玩不行查問致有閒人混入者經臣等查出將  
該班章京護軍校護軍等各交該部從重治罪  
雍正十二年九月題准凡遇

皇上親祭

壇

廟令每旗於叅領內派能管轄者二人令其查認各旗齊集官員又每翼再派監察御史二員查旗侍衛章京二員令其稽察

十二年十一月題准

景運門隆宗門實爲要地嗣後除

內廷行走之王貝勒貝子宗室公等仍准其行走外其餘王貝勒貝子宗室公等俱令由

後左門出入親王以下宗室公以上仍照前准帶跟隨人其大臣等跟隨之人槩不准入其

乾清門侍衛奏事批本人員領侍衛內大臣散秩大臣值班侍衛茶飯房並預備弓箭持傘人及打牲執事人等侍衛筆帖式內務府大臣官員筆帖式鑾儀衛大臣官員再現今辦理軍機事務大臣官員等俱令由

景運門隆宗門後左門行走外其部院八旗大臣官

員俱令由

後左門行走俟

帝下之日通行傳諭令各處將應行走人等職名開寫行

文

景運門值班大臣處登記檔案查對准行如司門人等不行詳查仍令混行出入將值班之大臣官員以及護軍人等一併交部從重治罪

乾隆三年定每月八旗官員坐班禮部兵部各派

司員二人稽察

六年奏准每逢朝期八旗官員除有公事外不赴  
朝班者稽察御史會同該部將官員過少旗分察

明緣由指叅交部察議

王公迴避儀

欽差及賈捧

勅旨或

欽賜恩賞者遇王等於道及過王府門不下馬其王公

官員等相遇或讓道或迴避禮各不同

崇德元年定親王出行郡王遇讓道行貝勒遇執事迴避讓道旁行貝子鎮國公固倫額駙和碩公主額駙遇勒馬鞠躬側立道旁候過輔國公鎮國將軍民公都統尙書以下遇俱下馬立道旁候過固倫公主和碩公主遇相讓尊長在先分路行郡主以下縣君以上遇停車候過郡王出行貝勒公主以下遇與親王迴避儀同貝勒出行貝子鎮國